

**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規劃組  
科技領域議題小組－課程組第 1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會議地點	協作中心（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綜合大樓 3 樓）		
會議主持人	吳督學兼執行秘書林輝	紀錄	廖珮涵小姐
出席人員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胡教師馨文、國家教育研究院林助理研究員哲立、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陳專員培綾、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林高級管理師燕珍、黃資料管理師燕如、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朱教授耀明、臺北市立中正高中賴教師和隆、新北市立中山國中林教師合彥、本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規劃組李組長文富、賴規劃委員榮飛、廖珮涵小姐。		
列席人員	無。		
請假人員	無。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略)。

參、討論事項：

一、檢視科技領域教材(含教科書編審)：

林教師合彥：教案與教科書，對於教學方式的差異建議政府以經費補助的方式，編撰主題式銜接教材，並運用暑假時間進行課程。

二、如何落實國小學習階段科技領綱之精神與內涵？

林教師合彥：建議師培單位是否能先運用工作坊的方式，在小一、國一階段進行相關研習。

三、研擬科技教育成效的檢核機制，如何落實教學正常化？

1. 朱教授耀明：

- (1) 增能學分班的部份要在短期培養足夠的師資較為困難，建議新增課程改以工作坊的方式，作短期的研習。
- (2) 教學正常化在訪視的部份希望能建立相關機制國教署與地方局處的連結。

2. 賴教師和隆：

- (1) 107 課綱之推行對於升高一的學生，在國中沒有接觸科技領域相關課程的學習，對此該如何銜接並讓學生可完成科技領域必修科目。
- (2) 建議設置落實教學正常化的檢核機制。
- (3) 建議政府以經費補助的方式，編撰主題式銜接教材，並運用暑假時間進行課程。

決議：

- 一、國教署已擬定中央輔導群(團)計畫，結合 9 縣市成立之自造者中心以及 6 所科技領域前導學校(3 所國中，3 所國小)，著手推動科技領域的課推系統。
- 二、建議國教院應增加以實作內涵以及主題統整式的教材示例。
- 三、有關科技領域國中小能力銜接的議題，在新課綱中雖無明確規範，但部分縣市做法值得推薦，諸如宜蘭縣、臺北市成立科技推動小組，能訂定該縣市國小學生應具備的科技能力；新北市能善用輔導團，發展以「學習者為中心」的共備社群，皆有助於國中小階段學習科技領域的銜接能力。建請國教署透過中央輔導群(團)以及縣市科技輔導團，收集並研擬本議題的參考做法，於課推系統，例如三區策略聯盟中分享推廣。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